

升值 3.41%，新台幣對美元升值 3.07%，升幅差異不大，惟本年 1 至 8 月台灣消費者物價年增率僅 1.84%，南韓則高達 2.38%，新台幣匯率相對優勢。

四、央行將仍持續關注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變化，並參酌主要貿易對手國貨幣走勢，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維持我國產業的出口競爭力。

(三十八)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政府應當優先採取對休耕地活化利用，恢復生產，並考量鼓勵休耕地轉作有機農業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3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597)

黃委員就政府應當優先採取對休耕地活化利用，恢復生產，並考量鼓勵休耕地轉作有機農業等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一、面對全球氣候變遷及國家糧食安全，綜合考量國內外政經情勢，及使我國農地、水資源之有效利用，本會就休耕農地活化相關議題，包括調整休耕誘因、農地與水資源利用方式、鼓勵種植進口替代作物、調整農業人力結構及擴大經營規模等，深入研討構思，研擬 102 至 105 年「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草案)」，以為因應。

二、102 年起預計以兩個期作連續休耕之農地 5 萬公頃為優先活化對象，規劃鼓勵同一田區每年至少 1 個期作恢復生產，輔導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有機及地區特產等重點作物，同時將調減休耕給付經費轉為轉(契)作補貼，以提高國內糧食自給率及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對於兩期連續休耕之地主，其中 58% 參加勞保等其他社會保險者，將配合小地主大佃農政策推動，優先輔導其出租農地，以活化農地利用，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及經營規模擴大化，提高整體農業競爭力及農民收益。

三、發展有機農業已列為「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之重要策略，本會積極推動事項如下：

(一) 在生產輔導方面：

1. 於農民學院開辦有機農業訓練班，由各區農業改良場組成經營技術輔導團隊，指導農友栽培技術。
2. 對於通過有機驗證農友酌以補助驗證費、檢驗費，並優先予以補助有機質肥料等，以降低生產成本。
3. 提供低利貸款：於「輔導農糧業經營貸款要點」提供有機農糧產品經營業者低利貸款，提供農戶資金融通服務。

(二) 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協調台糖公司、退輔會提供土地結合小地主大佃農，活化休耕田等措施，建立有機農業專區，避免鄰田污染及提高經營效率。

(三) 落實有機農產品認驗證管理：辦理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查核管理及舉辦稽核員教育訓練，建立有機驗證公信力。

(四) 加強有機農產品品質監測：訂定標示檢查及品質監測標準作業(SOP)程序，對於檢查或

抽樣檢驗結果不符規定者，依法查處，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五)健全產銷通路：

1. 輔導農民團體設置低溫物流中心並通過分裝流通有機驗證，就近集貨、理貨、供貨，提高運銷效率。
2. 建立團膳有機食材供應體系：輔導有機農戶與有機通路業者進行契作生產，以穩定貨源，充分供應學校、企業團膳食材來源。
3. 發展地產地消：建置有機農夫市集、有機農產品電子商城、有機農產品專櫃（區）等多元化行銷通路，營造友善消費環境。

(六)舉辦消費者推廣教育：於媒體宣導有機農產品標章及標示，結合志工及宗教團體，舉辦有機志工培訓活動，擴大國民參與有機農業推動層面，增加有機產品消費。

(三十九)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提升青年薪資與創造就業機會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4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601)

黃委員有關提升青年薪資與創造就業機會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歐債危機與產業結構失衡等國內外挑戰，本院「國際經濟景氣因應小組」積極研議以「體制或機制調整」與「法規鬆綁」為兩大主軸之「經濟動能推升方案」。該方案融合中長期調整經濟體結構策進做法，並兼顧短期提振景氣任務，共包含「推動產業多元創新」、「促進輸出拓展市場」、「強化產業人才培訓」、「促進投資推動建設」及「精進各級政府效能」等五大因應策略，預期能達到短期振興景氣、確保金融穩定、促進經濟成長與擴增就業機會之目標。
- 二、促進青年就業向為政府十分重視之課題，我國 15-24 歲青少年本（101）年 1 至 8 月平均失業率為 12.31%，較上年同期減少 0.22 個百分點，為一般失業率 3.1 倍，主要係因青年初入勞動市場，尚處就業調整磨合期，致其轉換工作頻繁、工作較不穩定。若以失業週數觀之，本年 1 至 8 月 15-24 歲青少年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 18.1 週，不但較上年同期減少 1.9 週，亦低於全體失業者平均之 26.0 週。
- 三、為強化青年就業力，協助青年順利進入職場方面，本院於 99 年 5 月 24 日核定「協助青年就業接軌方案」，該方案配合青年職涯發展階段，提出「協助職涯探索」、「增進職場實務體驗」、「加強就業媒合服務」、「提供創業服務」、「培訓後推介就業」，以及「長期失業青年就業促進服務」等六大面向，本年辦理 55 項計畫，經費共計約 41.58 億元，預計提供青年約 4 萬個就業機會與培訓約 7 萬人次，期使青年順利就業。
- 四、就青年每月工作收入觀察，我國 15-24 歲青年，100 年平均每月主要工作收入為 21,306 元，較 99 年同期增加 1.1%，惟因青年工作年資較短及多從事臨時、工讀性質工作，使其工作收入較全體為低。振興經濟為推動薪資成長最有效的方法，為提高青年工作所得，創造優質就業機